

学校安全工作制度

为进一步贯彻《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更好地落实科学发展观，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切实加强学校安全工作，努力消除各种影响学校安全和稳定的隐患，保障广大师生员工能在一个安全和谐的环境中工作、学习，特制定如下工作制度：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安全责任

学校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1. 校长作为学校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全校师生及财产的安全负有领导责任。
2. 专用教室的教师对本人负责的教室财产等负直接责任。

二、强化安全教育，提高防范能力

学校要定期组织师生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努力提高对学校安全工作的认识。要制定和完善安全工作制度，制定校园突发事件的紧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努力提高防控能力。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

三、认真履行职责，确保科学管理

学校各各年级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能，团结协作，共同努力做好安全工作。学期工作计划都要有明确的安全工作目标，要有安全月教育重点。

（一）加强护导管理，规范学生行为

1. 学校成立由教师组成值周护导组，负责学校常规检查，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及时处理突发事件。

2. 对值周检查护导的情况做好记录并及时总结公布。树立先进典型，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

（二）加强门卫管理，创建平安校园

1. 学校要组教师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校纪校规，要明确职责，充分认识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的重要性，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及时处理突发事件。要严密注视学校周边环境，及时发现问题，做到防患于未然。

2. 严格门卫管理，按时开关校门。学生进校后不得随意出入，如因特殊情况，确需离开学校的，需有班主任及其监护人签条，监护人带出校门。

3. 严格执行来客登记制度。如无特殊情况，工作时间内不得会客。未经学校批准，校外人员不得进入校园开展活动。

4. 学校值班人员要实行值班巡逻制度，学校领导要做好值周工作，保证校园的安全。

5. 要建立和完善安全工作报告制度。发现问题和出现意外事故，要及时报告分管领导和校长，不得隐瞒不报。

（三）加强校产管理，确保财产安全

1. 学校对重点部门，关键部位配置的防盗门、电子报警系统、监控系统，要经常检查使用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

2. 教室、办公室要按时关锁门、窗，切断电源，做到防火、防盗。如因工作不负责任而造成的财产损失要按照相关的制度进行赔偿。

3. 学校要定期与公安、消防部门联系，检查消防设施、防盗设施，

确保防火、防盗设施完好。

4. 学校要定期检查校舍及教学器材，及时做好维修和养护工作。保证过道和楼梯口的照明设施完好。

5. 教室、办公室要确保电线、开关、插座等完好无损，不准私拉乱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有关领导。

四、建立奖惩机制，切保长治久安

安全是学校一切工作永恒的主题，要建立健全安全工作长效机制，奖惩分明，确保学校长治久安。

学校把安全工作纳入员工的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并将其考核结果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安全事故报告制度

为及时了解和处理学校安全事故，加强地学校安全事故的监察力度，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结合我校实际，建立学校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具体要求如下：

一、进一步提高对学校事故报告工作的认识。

学校要从实践“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高度出发，以对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极端负责的精神，进一步提高对做好学校事故报告工作的认识，加强领导，采取措施，切实做好学校事故报告工作，确保学校事故信息及时如实上报。

二、建立学校事故报告及处理机制。

1、事故报告时限。学校发生食物中毒、传染病流行、安全事故、师生非正常死亡事件后，应在2小时内向镇中心校、公安等相关部门报告。

2、事故报告的主要内容。食物中毒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校内或校外）、中毒人数、中毒原因、主要症状等。传染病流行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传染病开始流行的时间、地点、感染人数、主要症状、卫生医疗机构的初步诊断等。安全事故及师生非正常死亡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伤亡人数、事故原因。

3、事故跟踪及处理。学校学生食物中毒、传染病流行及安全事故后，应详细了解情况，在积极协助卫生等有关部门对师生进行救治的同时，主动配合有关部门对造成食物中毒、传染病流行安全事故的

原因进行调查，及时追踪了解事故的发生发展情况，并应将相关情况及时报告区教育局。学校食物中毒、传染病流行及安全事故等得到控制后，必须将该事件的有关情况、处理结果及改进措施报告区教育局。

4、事故分析。学校应定期对所辖学校食物中毒、传染病流行、安全事故、师生非正常死亡事件发生情况、原因进行汇总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制订切实有效的学校卫生与安全工作整改措施。

三、严格责任追究制度

学校要把及时、准确地报送学校事故信息放在信息工作的首位。要层层建立责任制，哪一级发生迟报、漏报、瞒报问题由哪一级负责。对学校发生食物中毒、传染病流行、安全事故和师生非正常死亡事件后，隐瞒、缓报或者谎报的，必须严肃追究有关领导人和直接责任人的行政责任；对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四、建立学校事故通报制度

为切实加强学校卫生安全工作，强化学校的卫生与安全意识，学校将定期对学校发生的食物中毒、传染病流行、安全事故及师生非正常死亡事件等情况进行通报。做到警钟长鸣，努力减少并杜绝学校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安全检查制度

为保证学校财产及师生人身安全，使学校教学秩序、生产生活秩序正常进行，消除校内安全隐患，特制定以下安全检查制度。

一、校舍安全

安排专人对所分管的教室、办公室、进行检查，检查项目包括电器设备是否断电，用水设备是否关好，门窗是否锁好。

校内防护设施检查每周检查一次。

二、消防安全

学校要定期对消防设施进行检查，每两周检查一次，包括用火、用电、消防器材等。

各班级要树立强烈的忧患意识，定期对所分管的项目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及时纠正，因工作不到位造成安全事故的，坚决追究责任人的责任。

学校安全责任追究制度

一、我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校消防安全、饮食卫生安全、交通安全、体育设施安全、大型活动安全、师生安全教育等学校各项安全工作。对于出现的重大责任事故负有领导责任。

二、校长对学校一切安全工作是第一责任人，负总责。分管安全的副校长和分管具体工作的人员负直接责任。

三、班主任和任课教师负有对学生经常进行安全教育责任，教育的内容要记录在案，发现学生有异常现象应及时教育和报告，特别是对于厌学、逃学的学生要随时掌握其动向并记录在案。班主任要在本班确立安全信息员，以便及时掌握情况。班主任对于本班学生在校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负有直接不可推卸的责任。任课教师对在上课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负有直接责任。

四、制定安全应急预案，举行大型活动或到校外活动要做到人员、措施、预案、责任全落实。否则，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五、学生家长要对学生离校期间的安全负起监护责任，对于监护不利造成的安全事故，学生家长要负起全部责任。

六、学生本人在在校期间因不遵守纪律、对于存在安全隐患(学校因某些原因，暂时无法排除)的地点、设施，明知而故意使用，造成的安全事故，本人负有全部责任。

七、学生及家长违反学校制定的《学生往返学校交通安全要求》，造成的安全事故，追究其直接责任。

八、师生、家长要严格遵守签定的目标责任书的规定，切实增强安全意识，保护好师生人身、财产安全。对于违反规定，造成安全事故的，要严格追究其责任。

九、对于以上各条违反者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记过、赔偿、不进职、不聘、开除留有、报上级批准撤职或者开除公职的行政处分；构成玩忽职守罪或者其他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岗位安全责任制

“安全工作重于泰山”，明确各自职责，强化安全工作，确保在校学生身心安全，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姓，特订此责任制度如下：

一、学校安全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学校教职工具体落实的多元化共同努力，共同负责的管理机制，确保责任层层落实，齐抓共管。

二、校长应经常定期组织安全工作人员研究学校安全工作；督促建立安全工作各项责任制度；定期检查指导安全工作情况；并注意组织全校师生，利用各种机会对学生进行安全和安全防范教育，同时，每期组织一次全校性的安全教育活动。

三、班主任对学生安全教育，监管等负责重要职责。

1、班主任应利用班队会和各种活动对班级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防范教育。

2、班主任应强化工作，平时多注意了解，观察学生，发现不安全现象和首头应及制止、教育，并对个别较严重的学生应作好跟踪调查。

3、班主任每期主期举办两次以上的安全教育为内容的主题队会，对学生采取多种形式的教育。

4、按学校的要求，定期跟学生及家长签订《安全责任书》。

四、科任教师对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安全同样负有责任。

1、科任教师应根据教学内容，结合实际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2、任课教师对新教学科应认真负责，切实履行职责，对学生作好安全防范。

五、学校应定期跟相关责任人（含班主任教师）签订安全责任书，明确职责。

六、学校保卫人员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作好学校保卫工作。同时，学生在校期间，保卫人员应随时观察发现学生不安全现象，应及时排除、制止、教育，确保学生安全。

七、安全工作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方针进行，按《安全管理条例》追究当事人责任。

安全隐患排查制度

学校是培养合格人才的摇篮。学校的各项工作都必须建立在安全工作之上，没有安全做基础，什么工作也无从谈起。所以说，安全工作是重中之重，必须每时每刻强调，警钟长鸣，为了防患于未然，确保师生人身安全。特制订制度如下：

一．学校建立一个督查小组，坚持每月进行一次安全保卫工作大检查。并及时将发现的隐患杜绝在萌芽状态。

二．领导必须做到逢会必讲安全，逢活动必强调安全，进校必看安全，做支排查与督查相结合。

三．要密切与公安、交通、卫生等部门的联系与沟通，发现险情及时控制和排查。

四．建立分级分工管理制度。

1．层层落实责任并签订责任状。

2．班主任和任课教师，要利用家长接送孩子之机，向家长

了解途中存在的隐患，较严重的问题及时向领导汇报，并争取家长和地方群众的支持。

3. 班主任，任课教师，利用班队活动课，每周进行一次“安全防范”教育，让学生学会提醒自己和他人时时处处注意安全，学会保护自己和同学的人身安全。

4. 班主任、任课教师，对学生强调在校应注意哪些方面的安全,强调在回家途中和在家中应注意什么。

5.各班必须建立一个督查小组，班主任任组长，及时了解本周学生在校内外的一切安全情况。

6. 学校要及时检查电路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7. 炊事员要随时检查厨房的火、电、炉、热水器等是否存在隐患，一旦发现，及时排除。

8. 教师要随时关注学生饮食上的安危，多强调、指点，防微杜渐，把隐患排除在萌芽状态。

9. 各位家长要尽到监护人的职责，关心子女的身心健康，做好每周的接送和子女生病护理等工作。

矛盾纠纷排查制度

认真研究和解决好学校教职工关心的问题，是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最直接最具体的体现。为把教职工关心的问题认真及时的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学校教育教

学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驾护航，特制定以下意见：

一、坚持政治理论学习，认真做好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将矛盾及时化解在萌芽状态。

二、领导班子成员要经常深入到年级、教师当中，及时发现存在于教师工作、生活、学习当中的问题。

三、针对教职工当中、师生之间、教师与家长之间出现的具体矛盾要遵循“自下而上、逐级解决”的原则，禁止将矛盾随意上交，互相推诿、扯皮现象。

四、针对矛盾排查的结果要做认真仔细的分析，并将其记录在案或进行上报。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为加强消防安全工作、保护公共财产、师生的生命及财产安全，把消防安全工作纳入学校的日常管理工作之中，现特制定以下消防安全制度。

1、加强全校师生的防火安全教育。按《消防法》的要求，做到人人都有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报告火警的义务。要做到人人都知道火警报警电话 119，人人熟知一定的消防自防自救常识和安全逃生技能。

2、保障校内的各种灭火设施的良好。做到定期检查、维护、保证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

3、教学楼安全出口、疏散通道保持畅通，安全疏散指示标志明显、应急照明完好。

4、学生聚集场所不得用耐火等级低的材料装修。

5、易燃、易爆的危险实验用品、做到专门存放。在利用易燃、易爆化学药品做实验时，教师必须在做实验前向学生讲清楚注意事项，并指导学生正确使用，防止火灾事故发生。

6、图书馆、实验室、机房等场所严禁吸烟及使用明火，下班后工作人员要及时关好门窗，确保安全。

7、消防栓、防火器材等消防设施，要人人爱护。任何人不得随意移动和损坏，违者要严肃处理。

8、加强用电安全检查，经常对校内的用电线路、器材等进行检查，如发现安全隐患，要及时进行整改、维护、确保安全。

9、教师宿舍内严禁使用明火，禁止烧电炉，严禁私拉乱接电线。
不准私接用任何家用电器。

10、对因无视防火安全规定而造成不良后果者，要从重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用水、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

一、用水安全管理

1、学校安排专职人员负责管理学校师生的生活用水和管道纯净饮用水。

2、为确保学校饮水安全，学校师生的生活用水一律使用学校提供的纯净水。

3、若发现自来水被污染，纯净水过滤设备过期等情况，应立即采取紧急措施关闭水源，及时通知用水部门对存水进行封存，并报告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4、若遇管道阻塞，水龙头破损，水管破裂等情况，学校管水人员要及时维修，排除故障，保证学校正常用水。若发生紧急情况，不能及时排除故障，造成停水等情况，要采取应急措施，及时为学校寻找安全可靠的水源，保证学校的用水安全。

5、未经学校同意，任何人不得随意改接供水管道。

6、用水安全工作是学校的重要工作，管水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操作，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随时巡查，及时发现问题，杜绝用水安全事故，确保学校用水安全。

7、学校师生要节约用水，珍惜水资源。

二、用电安全管理

1、办公室、教室要遵守安全用电规定,严禁随意拉扯电线，严禁超负荷用电。

2、禁止私用电热棒、电炉等大功率电器。

3、电气线路、设备安装应由持证电工负责。

4、电路维修要拉电闸，并挂牌警示，必要时专人看守。

三、用火安全管理

1、食堂使用明火的部位要加强管理，固定专人负责，操作时必须有人监护。操作间严禁堆放杂物，使用明火结束后，清理好现场，待确定无火灾隐患后方可离开。

2、严禁在教室、办公室、等重要场所内使用明火。凡是需要动用明火作业，必须事先申报学校批准，采取措施进行防火分隔，清除动火区域的易燃、可燃物，配置消防器材后方可动用明火。

3、校内焚烧废物，应在校园指定地点进行。特殊焚烧和大量焚烧，应事先学校，须有专人在现场负责安全，焚烧完毕应浇灭余火，将灰烬倒在安全地点。

校园安全保卫制度

一、学校要高度重视校园及师生员工的安全保卫工作，成立相应的安全保卫领导班子。

二、所有安全领导班子成员，应负责协助值班领导管理好校园内的相关的安保工作。

三、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学校每期要开展一次有关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活动，各班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以“安全、保卫”知识为主题的班会，时刻敲响安全警钟。

四、严格按照标准配置好安全器材及相应设施，确保有备无患。

五、定期检查学校体育设施及校舍、宿舍等的安全性，彻底消除安全隐患。

六、严禁在校园内追赶、打闹、骑自行车横冲直撞、撒把等，提倡做一名文明学生。

七、防止对外人对校园的干扰、滋事，即时协调、处理，防止事态的扩大。

八、搞好晚间巡查、防火、防盗，对事故隐患要防患于未然，预防为主，防消结合。

九、切实安全用电，按章用电，有事找电工，经常检查各用户的用电情况，定期检查电线线路，及时更换老化线路及用电器，以免酿成火灾。

十、实行安全保卫工作重大事故的“一票否决”，切实做好各方面的安全保卫工作

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为了管好用好学校资金，充分发挥资金效益，更好地为教学为师生服务，特制定财务管理制度。

1、学校对预算内外资金支出做到事前有计划，量入而出，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审批一支笔。

2、学校的财务人员必须坚持财务工作制度，坚持会计原则，履行会计义务。做到科目齐全，帐目清楚，明细分类，日清月结。财务人员要做好会计档案的管理。正确行使会计职权，不徇私情，拒收拒付乱收乱付的条据。

3、学校食堂的核算记帐，把每天的商店、食堂的收入交到学校财务室，纳入学校统一管理，做到科目齐全，帐目清楚，明细分类，日清月结。做好商店和食堂票据档案的管理。

4、学校财务人员严格执行上级有关管理规定，及时准确地做好经费入户，杜绝坐收坐支，违者按有关规定给予责任人经济制裁。

5、学校财务人员严格执行教委下发的《代收代办资金暂行管理办法》，管好用好代办资金，严格禁止乱收乱支。